

臺南市歸仁區歸仁國民小學暨附設幼兒園 因應新型冠狀病毒 COVID-19(武漢肺炎)「停課、復課、補課」實施辦法

壹、依據：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109 年 1 月 30 日總處培字第 10900256831 號函、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9 年 2 月 3 日臺教國署學字第 1090010943 號函規定辦理、109 年 2 月 19 日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肺中指字第 1090030066 號函及臺南市政府 109 年 2 月 18 日南市教課(一)字第 1090236189 號函「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學校因應新型冠狀病毒 COVID-19(武漢肺炎)停課復課補課及輔導處理原則」規定辦理。

貳、目的：

- 一、為保障本校師生因配合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之「各級學校、幼兒園、實驗教育機構及團體、補習班、兒童課後照顧中心及托育機構因應中國大陸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開學前後之防護建議及健康管理措施」相關防治及健康管理措施而進行隔離之權益，訂定相關停課、補課輔導措施。
- 二、啟動緊急因應機制：為防止新型冠狀病毒 COVID(武漢肺炎)疫情擴散，隨時可能會發生停課狀況，擬定相關配套措施做好全面準備，以配合隨時可能停課之需。
- 三、保障課程完整學習：明確停課相關措施，兼顧復課後之補課機制，以保障學生健康與學習之完整性。

參、停、復課標準與程序：

一、停課標準：

為防治「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武漢肺炎)疫情在校園擴散，以維護學生及教職員校園安全健康，本部依「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以下簡稱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建議，訂定以下停課標準，停課期程為 14 天：

- (一) 1 班有 1 位師生被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列為確定病例，該班停課。
- (二) 1 校有 2 位以上師生被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列為確定病例，該校停課。
- (三) 1 鄉鎮市區有 3 分之 1 學校全校停課，該鄉鎮市區停課。
- (四) 前述(一)至(三)之停課情形，仍應視實際疫調情形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布之指示做適當之調整。
- (五) 各直轄市或縣市、各區或全國之停課，將依國內疫情狀況及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布之措施為實施依據。
- (六) 學校如有選修或跑班之課程，有 1 位師生被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列為確定病例，該師生所修/授課程均停課。

二、復課標準：隔離日期結束，無出現症狀即可返校上課；並採取適當之補救教學措施。

肆、停、復課及補課實施原則

一、停課前準備工作：

- (一) 預擬給家長停課補課計畫(附件一)。
- (二) 提供停課、復課、補課教師、學生及家長諮詢服務專線(2304740#201 或 301)。
- (三) 宣導學生戴口罩、勤洗手，及避免前往公共場所，做好自主健康管理。
- (四) 班級導師輔導策略：

1. 應對班上同學說明可能會面臨停課，須居家學習之狀況。
2. 對全班同學說明停課並非代表學校或社區已經有很多人受到感染，而是為了避免大家都到學校上課，發生大規模感染的情形所做的預防措施。
3. 提醒大家要每天早晚量體溫、勤洗手，避免出入公共場所。
4. 明確告知如果不小得到新型冠狀病毒 COVID(武漢肺炎)應告知校方。

5. 班級導師完成班級學生緊急聯絡網之建置。

二、停課期間課業學習

(一) 個別學生停課：

1. 各授課教師應為學生規劃停課期間學生在家自主學習之進度，或其他學習活動。
2. 導師主動聯繫學生、輔導其在家自學及做好時間管理。學生若有任何課業問題，可藉由聯繫管道詢問導師並溝通。
3. 導師每日主動關懷學生課業，告知當天家庭作業並了解前一天作業寫作情形，且提供每天班級相關訊息及聯絡簿內容。

(二) 班級、全校停課：

1. 教師於停課期間，仍應進行備課，設計教學單元及準備教學相關事宜。
2. 停課期間導師應與學生保持聯繫，以了解學生身心健康及居家學習情形。
3. 學校應事先建立妥適之聯繫通報管道，遇停課期間，應每日充分掌握學生狀況，並依規定通報。

(三) 停課期間，可鼓勵學生利用下列資源，或利用教學多媒體隨選視訊系統進行線上學習。

1. 本局資訊中心學生線上自主學習網(<http://www.tn.edu.tw/hlearning/>)。
2. 教育部教育雲 (<https://cloud.edu.tw/>)。
3. 教育部因材網 (<https://adl.edu.tw/>)。
4. 國立教育資料館(<https://www.naer.edu.tw/files/11-1000-974.php>)。

三、復課後補課及輔導：

(一) 學生個別停課之學習輔導：

1. 該班級任教師每日電話或通訊軟體每日主動關懷該生狀況。
2. 任課老師透過電話、通訊軟體或班級網站，通知當天課程重點和作業，協助在家學習。
3. 學生缺課部分，將視學生學習需要以排定課業輔導課程的方式進行課業輔導。
4. 返校後安排輔導教師重建心理健康，避免同儕排擠標籤化。

(二) 班級停課學生之學習輔導：

1. 停課班級於停課期間由級任教師和相關人員隨時掌握訊息，關懷學生身心和生活、學習狀況。
2. 教師調整課程內容和教學進度。
3. 凡停課之班級，復課後依教務處制定補課課表，利用週三下午或假日(含週六、週日、一般假日等)，或正常上課後之課前、課後時間補課。

(三) 全校性停課之因應措施：

1. 學校進行全面性消毒。
2. 各班級任教師定期以電話或通訊軟體關懷學生身心和生活、學習狀況。
3. 任課老師透過電話、通訊軟體或班級網站，安排學生學習進度，告知每日課程重點和作業，協助在家學習。
4. 全校停課者，由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決定彈性調整補課日期，分散於每週、假日或集中於寒、暑假補課。

(四) 全國停課時：

由教育部主導辦理疫情控制及學生學習相關措施，本校配合利用學校網路公告傳遞相關補課資訊。

伍、停課及復課措施：

一、實施原則：

(一) 停課期間教師進行備課，設計教學單元等復課準備，並學校進行環境清潔消毒工

作。

- (二) 停課期間導師每日應與學生保持聯繫，以了解學生身心健康及居家學習情形。必要時，學校得組成輔導小組，避免學生未依規定居家自主管理。
- (三) 各班應事先建立妥適之聯繫通報管道，停課期間，每日應充分掌握學生狀況，依規定陳報學務處，並由學務處通報上級單位。

二、停復課措施：

(一) 學生個別停課之學習輔導：

- 1. 該班導師和指定同學每日電話關懷該生狀況。
- 2. 任課老師透過電話或班級網站，通知當天課程重點和作業，協助在家學習。
- 3. 學生缺課部分，將視學生學習需要，排定課程進行補救教學。

(二) 班級停課學生之學習輔導：

- 1. 教師調整課程內容和教學進度。
- 2. 各班透過班級分組聯絡網，由導師和相關人員隨時掌握訊息，關懷學生身心和生活、學習狀況。

(三) 全校性停課之因應措施：

- 1. 學校進行校園環境全面性清潔、消毒工作。
- 2. 各班導師和指定同學定期電話關懷學生身心和生活、學習狀況。
- 3. 任課老師透過電話、班群或班級網站，安排學生學習進度，告知每日課程重點和作業，協助在家學習。

(四) 教師確診或需自主健康隔離停課者：

「武漢肺炎」防疫期間,公立學校教師請假說明：

1. 公假：

(1) 醫院隔離：

確定病例、經醫療機構通報後在檢驗結果確認前於醫院隔離期間者。

(2) 居家隔離：

與確定病例接觸者(居家隔離 14 天、**主管機關開立居家隔離通知書**)

(3) 居家檢疫：

具中港澳旅遊史者(居家檢疫 14 天、主管機關開立旅客入境健康聲明暨居家檢疫通知書)(但疫情指揮中心宣布不宜前往地區仍前往者，屬可歸責於當事人情形, 不核給公假)

2. 病假：自主健康管理(**不計入學年度病假日數**)

屬通報個案但已檢驗陰性且符合解除隔離條件者。(自主健康管理 14 天)

3. 家庭照顧假：照顧家庭成員

家庭成員須親自照顧者。**(每學年准給 7 日, 請假日數併入事假計算)**

陸、復課後補課措施：

一、復課準備：

- (一) 本校復課前即做好全面清潔、消毒工作。
- (二) 本校針對全校師生進行心理輔導、重建信心，加強衛生教育。
- (三) 本校復課後，相關防疫措施仍須進行。

二、補課措施：

(一) 學生個別停課之補課：

- 1. 請班級導師利用導師時間或週一至週五之無課下午辦理補課，以協助隔離學生能跟上學習進度。
- 2. 班級導師應鼓勵班級同學，協助復課之隔離學生補救教學，以趕上學習進度。

(二) 班級停課之補課：

1. 班級停課之班級學生返校復學後，由教務處與班級導師規劃利用導師時間、週一至週五之無課下午或週休假日進行補課。
2. 補課內容以各學習領域之補救教學為主。

(三) 全校性停課之補課：

1. 全校師生應利用週休假日或寒暑假期間進行補救教學。
2. 補課內容以各學習領域之補救教學為主。

(四) 全市性停課之補課：依臺南市政府教育局復課補課規定辦理。

三、補考相關措施：

- (一) 個別學生因配合防疫措施而請假期間或班級為配合防疫工作需要全班停課，若復課後遇學校重大考試而教學進度無法配合時，該生或該班試卷得由該科授課教師以該份試卷去除相關進度試題後進行重新配分，其評量成績以實得分數計算。
- (二) 個別學生因配合防疫措施而請假期間，若遇學校重大考試，得於復課後進行補考，其評量成績按補考實得分數計算。
- (三) 班級為配合防疫工作需要全班停課，期間若遇學校重大考試，則該停課班級得於復課後全班統一進行補考，其評量成績按補考實得分數計算。
- (四) 為配合防疫工作，需全校停課時，期間若遇學校重大考試，則全校統一延後考試時間。

四、成績評量計算：

- (一) 平時成績：由任課教師依在家自主學習表現酌量評分。
- (二) 定期評量成績：准予補行考試，其成績按實得分數計算。
- (三) 學期成績：若個人受疫情影響，有定期評量(期中考、期末考)未參加，則以現有期中考試成績或期末考試成績和日常考查成績，由該學生任課教師自行調配佔分比例。

柒、本辦法經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教學組長：

教務主任：

校長：

臺南市歸仁區歸仁國民小學《__年__班》
因應新型冠狀病毒 COVID-19(武漢肺炎)停課補課計畫

- 一、依據：本校因應新型冠狀病毒 COVID-19(武漢肺炎)停課復課補課實施辦法。
- 二、停課日期：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共__日(__節)。
- 三、復課日期：____年__月__日
- 四、停補課日期、詳細課表：(列出補課日期、節次、補課領域、補課任課老師)

節次	補課日期	/	/	/	/	/	/	/	/	/	/
	星期										
導師時間	08:05~08:45										
1	08:45~09:25										
2	09:35~10:15										
3	10:30~11:10										
4	11:20~12:00										
5	13:30~14:10										
6	14:20~15:00										
7	15:10~15:50										

※補課原則：

- (一) 低年級：可利用導師時間及週一、三、四、五下午或假日進行補課。
- (二) 中年級：可利用導師時間及週三、五下午或假日進行補課。
- (三) 高年級：可利用導師時間及週三下午或假日進行補課。

四、學生參加課後社團時間若遇補課，則課後社團請假，並予以退費處理。

※家長請配合在家進行居家清潔消毒，若學生有發燒等身體特殊狀況，請隨時通報班級導師。謝謝！

班級導師	教務主任	總務主任	校 長
教學組長	學務主任	輔導主任	